

臺北市私立文德女子高級中學 2018 年赴新加坡國際教育旅行企畫書

項目	內容	備註
時間	107年01月20-24日 (5天4夜)	早上班機出發，下午班機回來。
人數	預估學生：30人 帶隊老師：2人 共計：32人	以實際參加人數依廠商報價(單價)付款。
預算金額	請招標旅行社預估 若團費由刷卡支付，旅行社必須提撥相對應保證金(非履約保證金)給學校	包含所有費用。 估價費用應含：來回機票、參訪國及國內機場去回程遊覽車資、食宿費、行程中全部參觀及旅遊門票、服務費(含領隊、翻譯人員、駕駛員、導遊、飯店等全部服務費用及小費)、新加坡當地行動網路分享器、 各項稅金、全體團員除旅行業規範之每人新台幣參佰萬元之責任保險及履約保險等費用外，應額外投保一千萬元旅行平安險及參拾萬元醫療險，未執行項目依估價單預估價款金額扣除。
服務人員	1人	1. 整體活動請旅行社另派總領隊1人負責國外行程有關所有接洽與協調。 2. 需委派經驗充足、服務態度良好、具備因英語能力能擔任參訪新加坡學校時之翻譯人員且領有合格領隊證、導遊證之專業領隊、導遊隨行，事先應提供名單以供審核。 3. 領隊、導遊及司機小費必須包含在參訪費用中，並由隨團老師當面致送。 4. 領隊人員隨時看管團員財務行李狀況。
交通	1. 提供航空公司之名稱、班次(應附航空公司機位保證書)。以同團同日同班機為原則。 2. 班機以臺灣桃園國際機場直飛新加坡樟宜機場國際機場之華航、長榮、新加坡航空班機為限，以早出晚回之班機為佳，不得選擇「紅眼班機」。 3. 提供本國、參訪國遊覽車接駁	1. 所坐之艙等需標示清楚。 2. 本國每輛車須符合出廠五年內，出車前一周將行車資料送學校備查。 3. 提供本國暨參訪國有關遊覽車數量、車型、廠牌、車齡、車況、定期檢查合格等相關資料備審，且需具備遊覽車車況良好之合法營業之大客車業者。 4. 指派之駕駛員須持有各該國交通監理單位核發之營業大客車駕駛執照，未曾有

	<p>服務，含服務費、過路費、停車費、清潔費等相關費用。含本校至機場來回接駁服務。</p> <p>4. 本國暨參訪國遊覽車輛需五年新車，且為40人座之車輛，車上應備有急救藥箱等相關急救與安全設備。</p>	<p>重大過失或違規紀錄者。活動期間不得有酗酒、公共場所吸菸或其他不良之行為。</p> <p>5. 參訪途中如遇車輛故障或其他事故，在壹小時內無法修復，乙方應於貳小時內另行僱用同等級且車況良好之營業大客車，繼續原排定之行程。而產生之旅客損失或費用，由乙方負責損害之賠償。</p> <p>6. 旅行業者領隊或導遊等相關人員不得於車上、飯店等旅遊途中播放情色錄影(音)帶，亦不得兜售未經許可之相關物品。</p>
行程	<p>擬安排行程必須參訪景點：</p> <p>(一) 預計參訪新加坡交流學校，參與校內課程及各項活動。</p> <p>(二) 夜間動物園</p> <p>(三) 環球影城</p> <p>(四) 濱海灣花園</p> <p>(五) 克拉碼頭水上巴士</p> <p>(六) 新生水工廠</p> <p>(七) 新加坡國家博物館或科學館</p> <p>(八) 文化體驗(如：印度區、回教文化等...等)</p>	<p>1. 不得安排免稅店購物行程，未經校方同意，廠商不得任意變更行程，並安排採購物品，且不得強行推銷購買。除需導覽解說項目外，在經同學們同意的前提下，可選擇適當時間給予同學自由活動及購物。</p> <p>2. 從事水上活動或有安全顧慮之活動，合作之業者需具有執照且務必要安排救生人員於活動期間，隨時注意團員之安全。</p> <p>3. 行程當中若與其他團體行程重疊，領隊及導遊之安排不可有併團情事發生，需保證領隊與導遊全程專為本團服務。</p> <p>4. 至少針對參團學生安排一次行前說明會，使參加同學有充分相關資訊與活動準備。</p>
住宿	<p>乙方(旅行業者)所提供住宿飯店住宿以規劃以位於烏節路(Orchard Road)上至少四星級以上(含)。每一房間住宿人數以不超過2人，1人1床為原則。飯店環境應安全潔淨，住宿房間應設備舒適齊全。</p>	<p>1. 住宿之飯店應經該政府相關單位檢驗合格，並領有該政府核發營業執照之飯店。旅遊業者需提供相關飯店名稱、等級、房間數暨該飯店餐飲、設備之簡介以供備審。</p> <p>2. 飯店環境應安全潔淨，住宿房間應設備齊全。飯店位於市區或環城道路內，請附上名稱、地址、電話於企劃書內備審。</p> <p>3. 新加坡選擇住宿地點建議以市區或地鐵附近為主。</p>
膳食	<p>1. 每日含早、中、晚三餐。</p> <p>2. 每日提供一瓶礦泉水。</p> <p>3. 乙方(旅行業者)提供三餐，午、晚餐安排以新加坡當地風味為原則，午、晚餐需15~25元新幣以上，住宿飯店時早餐於住</p>	<p>1. 早餐如無特別註明，全程使用美式早餐(American breakfast)。</p> <p>2. 同一家餐廳不得重覆安排兩次。</p> <p>3. 參訪國至少要安排二次以上傳統之當地風味餐，餐飲衛生列為重要考量，另請提供菜單備審。風味餐或西餐每餐應至少</p>

	<p>宿飯店用餐，以美式早餐（American breakfast）為主。</p> <p>4. 因行程需要得以發放餐費代金（代金午、晚餐每人不得低於15元新幣）。</p>	<p>要有前菜、湯、主菜、麵點、甜點或碳酸氣泡飲料及水果。</p> <p>4. 經同學們同意的前提下，可安排當地之美食街自行選用。若有推薦自費餐飲，亦請領隊或導遊事先評估該店餐飲衛生是否符合規定之標準。</p> <p>5. 旅行業者應另依校方之需要，提供素食等相關餐飲。</p> <p>6. 乙方(旅行業者)提供之餐點，應新鮮可口、安全衛生及份量足夠，且該餐飲業者需商譽良好、食材供應來源有保證。若證明因乙方(旅行業者)提供相關飲食不新鮮而致團員食物中毒等事件發生，乙方應負完全(刑、民事)責任。</p>
門票	一切景點所需門票不可再額外收費。	
保險	全體團員除旅行業規範之每人新台幣參佰萬元之責任保險及履約保險等費用外，應額外投保一千萬元旅行平安險及參拾萬元醫療險與旅遊不便險、各地機場服務稅其他相關旅遊責任保險，請依規定辦理備審。	<p>1. 乙方（旅行業者）應依規定投保法定金額之本項活動責任保險及履約保險。</p> <p>2. 「保險受益人」為臺北市私立文德女子高級中學，「保險單」正本於出發前三日交由學校收執。</p>
服務項目	<p>1. 提供單價分析表備審。</p> <p>2. 規劃雨天備案。</p> <p>3. 活動手冊規劃、活動細部規劃。</p> <p>4. 回國後之意見調查表製作。</p> <p>5. 廠商應於活動結束後一個月內協助製作成光碟，發送參加學生乙份，隨隊師長各乙份，以供紀念留存，光碟版權屬於本校。</p> <p>6. 製作該活動紅布條暨布條刻印：臺北市文德女子高級中學2018年赴新加坡國際教育旅行</p> <p>7. 交流用紀念禮品。</p> <p>8. 團體服師生一人一件</p>	